

印表人：1125006

113學年度(微)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

列印日期：1130305

學程名稱：醫學資料探勘微學程

(本表為113學年度申請學生使用)

No.	課程類別	開課學系	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學期	備註
1	核心課程	各學系		生物統計學	2			不限定開課學系
2	核心課程	各學系		生物統計學實習	2			不限定開課學系
3	核心課程	醫學系	AEBM0	實證醫學	1	五	上	
4	核心課程	醫學系	AIPS1	醫師科學家研究概論	2	一	上	
5	核心課程	醫學系	ARTS4	醫師科學家研究專題(1)	4	一	上	
6	核心課程	醫學系	ARTSE	醫師科學家研究專題(二)(EMI)	4	二	下	
7	選修課程	各學系		生物統計學	2			若核心課程已採計，則不重複採計
8	選修課程	各學系		生物統計學實習	2			若核心課程已採計，則不重複採計
9	選修課程	藥學系	APIN4	藥品資訊分析	1	四	上	林英琦
10	選修課程	香粧品學系	ACUM1	消費者行為分析	2	二	上	蔡秀芬
11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DBS	資料庫原理	3			魏春旺
12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DMP0	資料庫管理實務	3			高浩雲
13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DTM1	資料探勘	3	三	上	李憶農
14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HDA0	醫療資料分析	3	四	上	翁世峰
15	選修課程	口腔衛生學系碩士班	MHSR1	醫學資料庫整理分析特論	2			何佩珊
16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碩士班	STDS0	資料科學與統計特論	3			翁世峰

核心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4 學分；選修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4 學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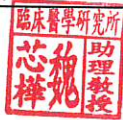
修讀基本規定：

※微學程總修讀學分數為6至8學分，所修讀課程中應有4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主修、輔系、雙主修學系所開設之必、選修科目。

修讀條件與重要注意事項：

- 1.修畢本學程需達8學分。
- 2.生物統計學(實習)若核心課程已採計，則選修課程不重複採計。

學程負責人：



主負責學系主任：

